



图/东方IC

## 无忌的青春

文/郭健

三十而立,四十不惑。而立,开始事业、家庭、责任、义务;不惑,意味是非、规矩、底线、坚守。唯有青春无忌,敢于放诞、恣意、叛逆、悲情、失落、错爱。我们可以“轻”得像一片鹅毛,无需头脑深刻,“蠢”得像堂吉珂德,拒绝世事洞明,凭青春引导,率性而为,编织生活。

王蒙说,青春,是单纯的日子,也是多变的日子。师范学校秉承管理者的思维,只许单纯,不许多变。在这条总原则、大背景下,我们的班主任大

刀阔斧地对男女生进行了区划调整,教室前半截是楚楚动人的河,后半截是汗水淋漓的界。这条人为的楚河汉界,让我们对年轻班主任颇有微词。私下揣度,班主任大学四年专攻生物学,对于接人待物、恋爱工作已经习惯了生物观察和理性思考,防患于未然就在情理之中了。这种场面维系了整整一个学年。打破僵局的是一个其貌不扬的小个子,眼很贼,有心计。这小子仰慕班上外号“老猫”的女生,与“老猫”的同桌磨嘴费牙、谈判协调,

终于义不容辞、顺理成章地成了“老猫”同桌的你。当然,结果就是没有结果,因为他忘了老猫从来都是吃鱼的,还没有被吃过。随之跟进的男生外号“蛤蟆”,我们把他心中女生戏谑为“天鹅”。蛤蟆不是青蛙,化身王子的概率微乎其微,而天鹅永远都是天鹅,一厢情愿的痴情最后也就偃旗息鼓了。两个小子播下的火种终成燎原之势,阴阳两极的排列,演进为五行、八卦,八卦的故事也就多了起来。

说八卦,不能不谈谈音乐。这很容易理解。会弹几段《秋日私语》、《献给爱丽丝》,不是很罗曼蒂克吗?无论男女,有这让人仰慕倾心的资本,难道不显得卓尔不群、人中翘楚吗?既然艺术家的土壤更容易滋生八卦故事,被有些人认定为司空见惯的潜规则,我就连带着谈谈音乐。

在师范,没有比音乐更受欢迎的课程。

校园里,经常看到握笛、肩箫、挟二胡、背吉他的男男女女。每天中午晚上,吃过了千篇一律周而复始的饭菜,各种乐器便在走廊上、宿舍里七零八落地敲打、吹奏,西洋的、民族的,音色各有千秋,中西合璧烩在一起。练琴房是最热闹的地方,一个练完了,另一个赶紧占下位置,即使到了午夜,琴声依然热情高涨,欲罢不能。若是练琴时,能挤进几个倾听者,尤其欢迎女同学,那就“满室皆春气也”,曲终人散真个遥遥无期了。我们班热衷于此不在少数,宿舍熄灯后仍吹拉弹唱,勤耕不辍,闹得宿舍“几家欢乐几家愁”。几个下围棋丧失了“闲敲棋子落灯花”的雅致,手上的棋子“呼啦”一下就扔过去。我的上铺天晚上打坐练气,音乐一响,就哼哼地说,要给艺术家们一记绵掌。唯一不

受影响是小猛子,到点就睡。不过每隔一段时间,该同志就会从睡梦中直挺挺地坐起来,像小沈阳很流行地嚎一下,在我们惊悚之后又没事人一样倒下睡了。

会音乐的罗曼蒂克惯了,反而遭遇八卦宠辱不惊,出事的偏偏是与音乐绝缘的哥们。

某班一男生,既不搞文学也不搞音乐,平日不声不响,循规守矩,偶尔大胆传书,不料把个羞答答的玫瑰给吓倒了,旋即情书被班主任掌握。班主任是个快刀手,公之于众。众皆羞之,痴情男生精神崩溃,休学疗伤。还有一搞体育的男生,校运动员,有罗丹刀下思想者的体魄,没有思想者的头脑,为博女友欢心,晕到偷拿室友、队友的银子,被有头脑的运动员巧设陷阱,当场抓获。在当初也算是轰动一时的悲剧了。然而“生活就像一盒巧克力,你永远不知道下一颗是什么滋味”。据悉,精神分裂的已经完全愈合娶妻生子,名誉败坏的也痛改前非教书育人,终算是修成正果了。

我的叙述,有点嘈嘈切切错杂弹。青春原本如此,是一段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混响。对于当初的我们,飞扬无忌后都有重新来过的机会。我们曾经真实地活在当下,挥洒青春——你可以嘲讽我们的粗糙与轻浅,但不能怀疑我们的热情和真诚!



### 拽

镇江人常说:“你就拽死了!”或者“拽起来了!”“拽得不得了!”“拽什么拽?”这个意思就是指一个人得意的状态,四处显摆,四处炫耀的样子。后来也引申为“富有”的意思,说一个人有钱,就说他“拽了!”把形容词转变成了状态词。

### 拱

“拱”的原意是“向上钻”或“向前钻”,镇江话中常讲“不要拱!”“你拱什么拱?”是指一个人向前钻,而且碰及到了他人的动作。但是,这个字还有另一个用法,就是指原来平整的表面起了弯曲,就叫做“拱”:“这个地不平,都拱起来了!”“这个表面是拱的!”在这里,这个字的意思就不是“向前钻”了,而是“弓”字的异读,实际是“弓起来了”。

### 扛

在镇江方言中,“扛”的读音为gāng,阳声。而不读去声的gàng。它含有用力推搡人的意思:“你不要扛我吵!”“扛什呢呀?”“扛七扛八的!”

### 兵

镇江方言中有个奇怪的字,把“漂浮”说成是“兵”:“这个东西兵在上头呢!”“都兵起来了!”这个字怎么会被读成这个音的?它原来究竟是个什么字?都颇费解,无法释出,只能存疑,用“兵”字来借代。但是,这个“兵”字在另一场合还可以用它,东西被打碎了,在镇江话中被打碎成是“被兵掉了!”这就是借用东西被打碎时的声音“兵”来作为动词了。

## 一只小鸟在歌唱

文/夏兴政

一场暴雨过后,学校田径场的东南角积了薄薄的一片水,跑步略有些障碍,迎着晨曦,我小心从水中穿行而过,跑鞋溅起一束飞沫。“唧唧……啁啾啁……”一只可爱的小鸟从磨斧山的树林里飞来,落在人工草坪上,悠然自得地梳理着羽毛。这是一只比麻雀还娇小的鸟,上黑下白,两翼及尾黑白相间。它唱着歌,小脑袋瓜四处张望,在湿湿的草地上穿行跳跃,独自享受着雨后草地上的润湿。

有多长时间没有闲暇去欣赏一只小鸟了?

很多年前,真的,很多年前。一个人从宿舍去学校图书馆看书,那里有很多期刊,《人民文学》、《收获》、《十月》、《小说月报》……静静地读,读得天光暗下来,一点一滴的光线,从桌边、窗口慢慢退去。图书馆前有一棵树,遮天蔽日。有时我会在树下发呆,或是沉浸在那些悲欢离合的文字中,或者为青春少年无端的烦恼和寂寞。“唧唧……啁啾啁……”鸟鸣穿透密密的叶缝送进耳畔,寻声望去,一只斑鸠掩藏在枝叶间,怯怯地让人怜惜。它和我一样的孤单么?也如我一样的感时伤情吗?那种青春萌动,深深扎根于一个少年的心中,再过多少年,依然如故。那只小鸟怯怯地鸣叫,挥之不去,绿瘦红肥地印在脑子里。

很多很多年前,还是个懵懂少年。我们抬着竹梯,打着手电,沿着墙根搜寻,屋檐间有洞隙,往往藏着鸟窝,总有一两根的小草不经意地漏出来,于是搭好梯子,爬上去,伸手一掏,一窝小鸟纳入囊中。抑或是一窝嗷嗷待哺的雏鸟儿,羽毛未生,猩红的皮肤,很丑。最可怕的是掏出一条蛇来,吓得扔出很远。也可以到田野里去搜寻,在一片碧浪翻滚的麦田、一堆河边杂草、一株岸边水花杨树,只要用心,都可以发现小鸟的踪迹。也许只是一窝小小的夹杂着斑点的鸟

蛋,在春天和煦的阳光里,像一颗颗玛瑙,晶莹、温润。

曾经去过所谓的鸟岛,被誉为鸟的天堂,却分明是鸟儿的地狱。要么是高高的纱网里,成百上千的鸟儿拥挤在一起,杂乱地飞,无序地唱,没有自由,聒噪难听;要么是成千上万的鸟儿聚集在一起,追逐嬉戏,举颈亮翅,或万鸟齐飞,遮天蔽日,蔚为壮观地闹腾。我去过九寨沟,去过峨眉山,去过呼伦贝尔大草原,去过长白山,我向往那些寂静的深谷,潺潺的小溪,茫茫的草原,偶尔有几声清脆的鸟鸣,映衬着幽幽的蓝天。

炎热的夏天,坐在办公室里,忽然,窗外梧桐树上飞来一只麻雀,停在窗台上,扑棱棱地敲打着玻璃。距离我仅二三米的这只可爱的“小精灵儿”,灰色中夹杂一些白色斑点的羽毛,短短的尾巴,头顶有一抹黑,眼睛四围一圈白。它一会栖息在梧桐树的枝叶间,一会急急匆匆地飞过来,嘴尖机械地啄着玻璃,似乎想要啄出一道缝;两只爪子不停地抓着玻璃,似乎寻找一个落脚的地方,然而,这么光滑的玻璃如何抓得稳呢?它的灰色的翅膀抖动着,极力保持着平衡。我想,它一定是贪念室内的清凉吧,悄悄走过去,推开窗户,让它进来,可是刹那间,“小精灵儿”胆怯地飞走了,躲在了枝叶间,枉费了我一番美意。连续几天都如约而至,有时上午,有时下午,我轻轻推开一丝缝隙,让室内的凉气漏些出去,“小精灵儿”不再扑棱,它停在窗台,梳理着羽毛,忽而像一位绅士,迈着优雅的步伐,来来往往,来来往往,自在逍遥。

你是我前世的恋人吗?来找寻一个曾经错过的约定?我想,她一定



图/东方IC

像圣玛丽女子学校里,那个穿暗红薄棉袍瑟缩在灿若春花的少女丛中的张爱玲,或者是那个才貌双全的林徽因,也许只是一个在灯红酒绿、夜夜笙歌的十里洋场挥着水袖的青衣……你在这梧桐枝上喃喃低鸣,仿佛那一炉轻轻飘落的沉香屑,又仿佛是磨砂玻璃折射着的慵懒光线下,那老式的留声机里转出的周璇尖细的旋律,“花样——的年华——呀……”这前世的一段缘啊,仿佛一缕青烟,一声呢喃悠悠地在窗前的树枝上摇曳。从此,我和“小精灵儿”有了一个小小的约定,只要在办公室,都留一丝缝隙,静待它的到来。

张爱玲说过,遇见你我变得很低很低,一直低到尘埃里去,但我的心是欢喜的,并且在那里开出一朵花来。“唧唧……啁啾啁……”小鸟的歌声在耳畔又隐隐约约,似断似续地回荡开来……

